

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462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2號
承辦人：簡梅婷
電話：02-25333953轉51
傳真：02-25333102
電子信箱：tt00339@tze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直國小輔字第11360048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特殊教育輔導小組辦理112學
年度精進研習，敬請惠予貴校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教師踴躍
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北市大直國小輔字第1136004480號函續辦，前函附件
為誤植，特此更正。
- 二、精進研習日期：113年7月25日（星期四）9點-12點，研習
主題：侵擾性情緒失調症的認識與治療，及校園團隊如何
預防與因應危機，講師：三總北投分院身心科楊立光醫
師，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小校史會議室。
- 三、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19日（星期五）
截止，請於報名截止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報
名。
- 四、敬請各校惠允報名之教師以公假出席參與研習。本案研習
經獲錄取且全程參與者，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有關報名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本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特教

天母國小 11307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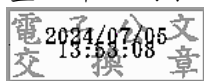


SZAA1133004757

組簡梅婷老師（電話：02-25333953分機51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